

附件 1:

长春工业大学党建工作“十三五”规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部署，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精神新要求，强化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树立“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的理念，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着力提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强化党的思想引领和组织领导，为教学研究型大学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思想和组织保障。

二、发展目标

坚持继承传统、发挥优势、务实创新，以师生的最大满意为奋斗目标，持续强化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不断实现党建工作的新成效，努力创造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国家级新成果，保持省内领先，国内知名，建设一批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的标志性品牌项目，推动实现学校“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最大限度地引领和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1. 理想信念教育方面，创新工作方法和途径，拓展教育平台和载体，形成系统规划，建立长效机制；全校党员干部整体理论水平、政治素质进一步提升，在思想和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省

委和学校党委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坚定理想信念。建立一个能有效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升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树立铁一般信仰和信念的教育体系。

2. 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方面，紧紧围绕建设国内一流地方工业大学特别是教学研究型大学的目标，聚精会神抓好宣传思想政治工作，使学校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的成功经验、特色亮点在全国形成示范模式，建设一批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的标志性品牌项目。

3. 干部与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树立正气，规范程序，严守纪律，形成切实有效的选人用人、管理监督、考核评价、教育培训机制；稳步推进干部体制改革，逐步建立干部能上能下的体制机制，制定出台相关制度规定；坚持党管人才，加大人才引进与扶持力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形成强大合力。“严”字当头，建设一支符合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四铁”干部要求，具备“三严三实”工作作风，的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人才队伍

4. 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强化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落实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实施目标管理和绩效考评，实现党员及党组织先锋模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政治核心作用的有效发挥，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凝聚力；发展党员工作的质量和效果进一步严格规范、持续提升；党校教育培训职能进一步拓展和加强，学习制度进一步完善，逐步形成规范系统的学习培训体系和模式。搭建以“一项工程，四项建设、五项保障”为统领的，基层组织

建设工作体系。

5. 党建研究方面，发挥省高校党建研究专委会优势，建强学校党建研究中心，全校党建研究工作深入、广泛开展，形成研究成果，促进转化推广，解决实际问题。

6. 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坚持从严执纪与服务大局相结合，教育、制度、监督并重，深入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打造德为人先、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育人环境，形成干部清正、校院清廉，全员有为的事业氛围。

7. 统战工作方面，贯彻执行中央统战工作精神，紧紧围绕大团结大联合的根本目标，根据新时期新情况，汇聚力量、创新举措，培养造就素质优良、代表性强、结构合理、数量充足、体现特色的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努力为学校稳定和发展提供广泛的力量支持。

8. 综合治理工作方面，持续强化安全意识，加大党委在意识形态、网络安全、平安校园等方面的建设和保障力度，着力打造和谐稳定的发展氛围。

三、总体要求

面对持续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常态新形势，结合贯彻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的新要求新精神，未来五年，学校党建工作要努力凝聚形成“三个共识”，做到“落实五抓，提升五力”，推进“五个融合”。

1. 三个共识：

一是形成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共识。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全面提升党建科学化水平，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根本要求。要充分认识抓好党建工作的重大意义，树立“最大政绩”的共识，持续增强抓好党建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是形成“首责主业”的共识。抓好党建工作，首先看党委，关键在书记。在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下，全校各级党组织书记都要清醒地认识到，党建工作是主要业务，要负首要责任，要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三是要形成大抓基层的共识。充分发挥好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坚持目光下移、重心下沉、资源下调。要密切联系群众，解决师生的实际困难与需要，送温暖、解难题，不断夯实党的群众基础，树立起党的光辉形象。

2. 落实五抓，提升五力：

一是抓班子，提升领导事业改革发展的战斗力。要突出理论引领、团结民主和务实清廉，深化对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四个全面”战略部署的学习与运用，保障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二是抓基层，提升党建工作的影响力。要健全基层组织设置，严格规范党内生活，强化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和规矩，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作用，营造朝气蓬勃的良好发展氛围。

三是抓重点，提升团结服务师生的凝聚力。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关注师生利益，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党建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努力建立长效机制。

四是抓载体，提升党组织吸引力。要体现专业特色，充分结合各单位、各支部实际，创新开展丰富多彩、特色鲜明的载体活动，增强党组织的活力和吸引力。

五是抓思想，提升促进事业健康发展的保障力。要重点把握教师和学生二个主体，加强意识形态、校园宣传文化阵地及活动的监管等工作。不断推进党建带群建和统一战线，团结全校师生共同推动学校事业发展。

3. 五个融合：

一是推进党建工作与改革发展相融合。以强的党建，不断把握方向，推进改革，稳定大局，引领全校师生努力实现“十三五”规划“七个一”和“四个全面”的目标，实现学校事业跨越发展。

二是推进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相融合。党建工作和活动不能独立于教学科研之外而开展，必须结合学校工作，科学设计和推进，促进两者互利互生、互为保障、齐头并进。

三是推动党建工作与立德树人相融合。发挥党建工作育人功能，潜移默化、润物无声，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学生成长成才中的指导地位，强化对大学生的思想引领和成长服务。

四是推动党建工作与服务师生相融合。党建工作是否取得实效，师生满意是重要检验标准。要发挥党委职能和党员干部作用，真正把党的宗旨落在实处，把党建工作落细落小，落到师生需求上，落在群众心坎上，以此凝聚人心、汇聚力量、推动发展。

五是推动党建工作与服务地方相融合。坚持彰显学校及各基

层单位的办学特色和党建特色，聚焦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优化学科建设、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方向，开展社会服务、科技拥军、科技联企等活动，为推进高教强省，实现吉林新一轮振兴做出贡献。

四、主要任务

坚持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主线，强化全校各级党组织在宣传思想工作、基层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统战工作等方面的思想共识、工作合力，全面提升学校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

（一）宣传思想工作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为主线，以“思想建党”“立德树人”为重点，突出重点，提升内涵，彰显特色，打造品牌，为实现学校“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推进教学研究型大学建设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力量、道德滋养和文化条件。

1. 理论武装强化工程

抓好理论学习。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持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坚持“大专题微报告”方式夯实“四个学”模式，利用好教职工理论学习网，编辑好《好好学习——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参阅》，深入研究我校发展的现实课题。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抓持续宣传普及，重点

推进“工大德苑”建设，着力建设核心价值观主题长廊，通过理论教育、媒体宣传、公益广告、典型示范、实践活动等形式，进行形象化解读、故事化表达，形成一体多翼、上下联动、广泛覆盖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内容体系与工作格局，使核心价值观有根有源有魂、有理有道有义，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耳入眼入脑入心。

开展理论研究。成立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中心，建立智库，组织召开交流研讨活动，健全完善理论专家人才库。围绕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奋斗目标和中心工作，确立100项研究课题，发表50篇高水平论文，形成一批有价值、高水平的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和理论成果。

2. 思想教育深化工程

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探索并完善“教学—学习—研究—实践”的思想政理论课实践教学模式，把思想政理论课与教学科研、社会实践、社会服务相结合，增强思想政理论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设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的思想政理论课，不断强化师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政治认同和情感认同，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

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大力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发挥好大学生自学组织优势和传统，不

断强化理论育人、文化育人、实践育人和服务育人，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引领作用，打造吉林省示范性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基地。深化以校级活动为引领、院级活动为主导、班团活动为普及的文化育人格局。开展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浓厚氛围。拓展社会实践领域，推进“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按需设项、据项组团”的常态化发展。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严格贯彻执行《长春工业大学师德师风建设实施细则》，完善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聘用制度，把好教师入职师德观，组织新入职教师进行入职宣誓，签订《长春工业大学教师师德承诺书》。严格按照“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的原则，制定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绩效考核、聘用和奖惩的首要内容，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大力宣传师德先进典型，倡导乐教爱生、尊师重教校园风尚。

3. 精神文明凝聚工程

推进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按照全国文明单位测评体系要求，加强对全校各单位部门的测评考核，实行动态管理和对标提升，广泛开展具有学校特色、特点的创建活动，不断扩大创建活动的覆盖面，实现学校队伍素质、文明程度和整体形象的新提升，力争再次进入全国文明单位行列。

深化长春市“高校文明杯”创建。持续开展长春市“高校文明杯”创建活动，创新精神文明建设全员参与的新机制，做强学

校文明网，建好“道德讲堂”，不断增强学校发展的软实力和影响力，促进学校发展科学、管理规范、服务优质、环境秩序优良、内外关系和谐。

开展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培育文明校风，把弘扬优良校风校训、创新校园文化作为学校培育和践行核心价值观的基础工程。按照“典型引路、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着重组织好“三育人”评比和“感动工大”年度人物评选，广泛开展“文明单位”“文明科室”“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大学生”等创建活动，树立校风文明示范典型，合力推动学校精神文明建设。

4. 文化建设推动工程

加强精神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大学文化品位，弘扬大学精神，实施校园“三风”“三大品牌”“四大活动”建设，大力开展校风、教风、学风建设，文化名人、文化著作、文化课程建设，艺术、科技、体育、社团等活动建设，推进各类场所、基层学院的文化表达，形成健康向上的人文环境，建设体现文脉传承、彰显工大特色、传递人文精神、表达自然韵味的文化体系。

加强物质文化建设。制定出台《校园文化发展规划》，实施“四大载体”和“六大媒体”建设，积极进行图书馆、校史馆、展览馆以及校园景观建设，积极进行校报、广播站、电视台、校园网、文化刊物和信息屏(含橱窗)建设，打造高层次、高品位、精细化的文化校区。

加强制度文化建设。以《长春工业大学章程》为主要依循，实施“五大规范”建设工程，健全和完善学术道德规范、教师行为规范、管理人员行为规范、服务人员行为规范、学生行为道德规范等规章制度，使学校成为具有高尚思想道德精神、浓厚学术氛围、深厚人文底蕴、幽雅环境的彰显一定文化品位的大学。

5. 舆论氛围营造工程

抓好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重大主题宣传。按照中央要求，扎实做好各项宣传工作，充分展示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新业绩新成就。

抓好解放思想大讨论。围绕“十三五”目标落实，精心组织、认真搞好宣传发动、学习研讨、舆论引导等各环节工作，迅速掀起解放思想的热潮，大力营造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抢抓机遇、聚焦发展的浓厚氛围。

抓好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整合校内资源，开通学校新闻客户端、官方微信等平台，促进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

抓好突发事件、热点问题的应急处置和引导。完善突发事件新闻发布预案和快速反应机制、新闻发布会商机制。完善宣传思想阵地管理制度，强化对校内网络平台的管理与建设，着力培育一批导向正确、影响广泛的网络名师。完善舆情收集、报送机制，加强舆情监测、分析与处置，牢牢占领和掌控宣传舆论阵地。

6. 学校形象提升工程

加强对内宣传。办好《长春工业大学报》和工大新闻网，做好“新闻视角、人物风采、时事纵论、足迹回眸”新闻宣传版块建设，继续以“学科、学术，学问、学风，学者、学子”为核心元素，开展“好老师、好学生、好工人、好团队”等“好”系列新闻宣传模式，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推出有深度、有力度、有温度的新闻，不断增强广大师生的责任感和对学校事业发展目标的认同感。

加强对外宣传。以提升学校影响力为重点，与中省市直媒体建立合作，与省内和国内高校建立校校宣传联盟，构建纵向贯通、横向协调的“大宣传”格局，更加集中、亮堂、聚焦地打造学校形象，擦亮学校品牌名片，为学校改革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基层组织建设

1. 干部与人才工作

始终坚持“严”字当头，突出抓好“两个从严、四个强化”，不断创造干部与人才工作的新局面，提升实现学校事业跨越发展的保障力和推动力。

从严选任考核。树立正确用人导向，贯彻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和“三严三实”要求，着力建设“负责任、敢担当，重实干、抓落实，有能力、会干事，严自律、保干净”的干部队伍。一是严格遵循中央《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省委“一个意见、五个办法”和学校《处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严格规范选人用人的程序标准，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逐步搭建结构

合理的干部梯队；二是认真核定干部职数，力争到“十三五”末期，消化完超职数配备干部；三是完善考核制度和方式，采取干部述职、业绩公示、群众测评等方式，实行年度考核、任期届满考核、试用期满考核；四是加大对基层党委班子和处级干部的日常考察和综合研判力度，重点掌握党政正职的磨合情况、班子成员岗位适应情况，并以适当形式认真反馈。

从严管理监督。坚持全面从严，把严的态度、严的措施、严的纪律贯彻落实到干部队伍监管全过程。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干部出入国（境）审核管理和备案登记制度，干部请假制度，任前征求纪委意见、进行组织谈话和任中、离任审计制度等，切实保证制度落实执行；二是加强对干部选任工作全程监督，严格执行“凡提必核”、“凡提必审”，加大对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的抽查核实和干部人事档案的专项审核力度，强化结果运用，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抽查核实结果认定处理办法》和《关于组织人事部门对领导干部进行提醒函询问询和诫勉的实施办法》；三是突出“日常”，扩大干部监管的时间和空间范围，提升干部队伍整体约束力，保证不留死角，防微杜渐，形成“严”的常态；四是综合运用巡视、审计等工作成果，探索建立干部监督档案，作为评价使用干部基础依据。

强化教育培训。以学习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重点，聚焦干部思想上的困惑、工作上的难题、能力上的短板，有针对性开展教育培训活动。一是科学规划，制定《长

春工业大学 2016-2020 年干部中期培训教育计划》，深化对各级各类干部的系统培训；二是丰富形式，以干部培训班为主要方式，积极拓展实践培训等方式，广泛组织集中学习培训；三是拓展平台，在完成上级学习任务同时，建成学校干部网上学习平台。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选派干部到中央党校、省委党校等地学习深造；四是从严管理，实行学时制等制度，逐步构建干部教育培训的长效机制。

强化改革创新。不断结合新形势新要求，深化干部体制改革，是建设符合教学研究型大学需要的干部队伍的必然要求。一是制定出台学校《干部体制改革工作方案》，健全选人用人机制，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废除终身制，实行任期制；二是依据中央出台的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和我省即将出台的《实施细则》，制定出台学校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办法》，推动形成领导干部敢担当有作为的正确导向；三是加大改革力度，抓好制度执行，逐步建立科学规范、有效适用的干部选任、管理教育、监督评价等体制机制。

强化作风建设。作风是形象、是底气，必须持续用力、一抓到底。一是坚持巩固和拓展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促进好的思想和作风在学校蔚然成风；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科学建章立制，做好制度“废、改、立”，保证制度执行，逐步建立思想及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三是深入开展好“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专

题教育活动，推进党内教育经常化。

强化党管人才。树立人才是推动事业发展的根本和关键的理念，落实人才工作“一个意见三个办法”，强化党管人才的措施和力度，实现学校人才工作新突破。一是探索形成《关于加强长春工业大学“吉林省首批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建设的意见》，落实人才政策，加强宏观指导，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二是着力优化人才工作和发展环境，加大服务和扶持力度，为各类人才施展才华创造广阔舞台；三是落实“人才工程”战略，切实做好省高级专家、资深专家、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等的培养、遴选、推荐和相关服务工作，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四是突出人才创新创业和科技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事业发展和地方经济社会建设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撑。

2. 基层党组织建设

全面落实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搭建“**一项工程，四项建设、五项保障**”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体系，逐步实现全校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全面提升。

推进“一项工程”，即“固本强基”工程。

加强“四项建设”：

加强班子建设。坚强有力的班子队伍是党建工作扎实推进的重要保证。一是突出能力建设，坚持配齐配强各基层党组织班子，通过学习培训和实践锻炼，提升班子个体工作能力和整体战斗力，打造素质过硬的班子团队，实现强党建、促发展的思想共识和工

作合力；二是突出团结民主，坚持贯彻落实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营造和谐民主的共事氛围，创造积极向上的工作环境；三是突出务实清廉，坚持“严”的标准、“实”的要求，履行“一岗双责”，强化班子廉洁自律、率先垂范。

加强组织建设。科学规范的基层组织是党建工作有效落实的重要基础。一是健全基层组织设置，在重视、抓好全校现有支部建设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在科研团队、项目团队、人才团队及学生公寓、学生社团、网络组织等建立党组织的党建创新模式，扩大党组织覆盖面和影响力；二是严格执行《条例》精神，严肃基层党组织书记按期改选换届制度，落实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生活制度，规范党内生活秩序、活跃党内生活氛围、提升党内生活质量，适时召开学校第三次党代会；三是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引领、激发全校师生团结奋斗的热情和动力，营造朝气蓬勃的发展氛围。

加强载体建设。丰富新颖的载体活动是激发党建工作生机活力的重要手段。在坚持抓好主题党日、特色活动立项、“四位一体”标准化党支部建设、党组织关爱党员等传统载体活动基础上，结合新时期新形势，加大载体创新的力度。一是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充分结合本单位专业特色、学生特点及工作实际，设计开展党建载体活动，在全校逐步形成各具风格、互相融合、全面覆盖的活动格局；二是鼓励指导各党支部结合各自实际，设计开展各自载体活动，在最基层的党组织开展好离师生最

近的党建活动；三是加强示范引领，结合两年一度的“创先争优”评比表彰活动，每两年组织开展一次十佳党建特色活动、优秀支部特色活动评选表彰活动，并将好的经验做法在全校交流推广。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素质过硬的党员队伍是党建工作取得实效的重要体现。一是贯彻《细则》精神，执行学校《发展党员工作规定》，落实“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做到数量上总体把握、科学规划，质量上坚持原则、精益求精，程序上细化标准、严格规范，研究制定《发展党员工作检查督导制度》等规定；二是优化结构，注重培养、发展优秀学生、教师入党，要着重做好吸引优秀青年教师和高层次人才入党工作，实现党员数量、质量、结构的科学合理；三是完善校院两级党校建设，加强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党员教育管理，形成精英化教育与基础性教育相结合，校院两级分梯队、有层次、宽领域的培养教育模式；四是推广和创新党员先锋队、党员示范岗、“微党课”等党员教育实践平台和载体，促进党员作用发挥。

强化“五项保障”：

强化队伍保障。基层党务干部是党建工作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是推进工作落实、保证工作质量的关键主体。一是抓好党政正职选配，特别要选优配强各级党组织书记，体现人岗相适，突出作用发挥，保证主体责任落实。同时努力建立建强“专兼辅”相结合的党务工作队伍；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有针对性地定期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轮训班，提升综合素质和抓党建工作的

意识、能力；三是充分结合学校实际，在政策允许条件下，保证党务工作者的政治待遇、经济待遇和发展机会，为抓好党建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强化经费保障。坚持保证和加大经费投入力度，是有效开展和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保障。一是按照上级组织要求的标准，坚持每年将党建活动经费和党支部活动经费列入学校年度预算和基层党组织活动预算，划拨到位；二是保证经费科学使用，制定相关制度规定，细化预算和计划，确保经费切实用在党建工作中、支部建设上；三是加强监管，严格经费使用的审核、签批、报销程序和要求，保证党建经费合理合规使用。

强化制度保障。科学建章立制，保证制度执行，是推动党建工作形成长效机制的根本所在。一是进一步制定完善和全面推行定期议党、专题议党制度，督导各级党组织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综合性定期议党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专题议党会议，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抓紧抓细抓实；二是根据工作需要，科学新建、修订完善党建工作相关制度，形成学校《党建工作制度手册》，保证各项制度落实；三是加强顶层设计，健全考核机制，抓好责任考评，探索研究制定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加大基层党建工作考评力度。同时坚持高标准抓好每年一次的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测评工作。

强化阵地保障。整合新资源，创新新手段，不断扩大和拓展党建工作的阵地和空间，是新形势下有效开展党建工作的现实需

求。一是每个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按照标准化党员活动室建设要求，逐步建立专用（兼用）党员活动室。学校党委率先在机关党委等建立5个示范点，其他基层党组织1-2年内陆续建成用好；二是占领网络阵地，设计建立学校层面具有独立域名的党建工作专题网站，各基层单位网站独立设置党建工作专栏。扩大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在党建工作中的影响和作用，坚持抓好共产党员微信易信订阅工作，深化党建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三是拓展校外实践阵地，广泛开展志愿服务、社区援助、社会实践、精准扶贫、科技联企等活动。

强化理论保障。有针对性地开展党建研究工作，是有效开展党建工作的有力理论支撑。一是发挥省高校党建研究专委会驻会单位优势，在做好配合和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加强学校党建研究中心建设，建立健全学校党建骨干人才库；二是积极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广泛开展党建课题立项研究工作和党建特色项目立项研究，深入开展调研、研讨、交流和培训活动，形成一批应用价值高、指导意义强的理论成果；三是努力推动成果转化，用党建研究成果，解决党建工作实际问题，切实提升学校党建工作水平。

（三）党风廉政建设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的新精神新要求，保持政治定力，落实“两个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严明党的纪律规矩，增强政治意识、大

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化纪检体制改革，坚持依规即适度、守法即自由、尽责即有为理念，持之以恒改进作风，着力解决师生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保持惩治腐败的强大威慑，惩防并举强化权力制约监督，以忠诚干净担当为标准加强自身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1. 强化责任落实。按照中央要求，积极协助学校党委健全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是强化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形成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强大合力；二是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学校党政工作部署有效贯彻落实，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树立四个意识；三是有效开展基层党委“两个责任”落实监督检查，每年开展一轮专项检查或组织一次自检自查；四是执行责任清单管理，制定符合实际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清单，进一步健全制度、细化责任。强化对基层党委责任落实不力的问责，让失责必问成为常态，推动责任落实。

2. 深化廉政教育。加强党员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教育，把党章党规党纪挺起来，立起来，严起来。一是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兴媒体传播手段，将纪律宣传延伸至基层，做到廉政教育全覆盖。二是结合“两学一做”教育，开展“心学”活动，学懂弄通《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党员干部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融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在维护中央政令畅通和教育决策落地生根的具

体工作中，体现在提升创新创业能力的过程中。三是采取校院理论中心组学习、干部专题学习、网上答题、警示教育基地参观等多种形式，坚持学思践悟，做到“学为先”“用为要”“行为本”，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筑牢遵规守纪意识。

3. 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继续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一是坚持用法规制度规范党员干部的行为，坚持不懈纠正“四风”；二是完善监督机制，认真落实党内监督制度，提高制度执行力；三是加大惩处力度，实践好“四种形态”，建立“不敢腐”的惩处机制；完善制度建设，扎进制度笼子，打造“不能腐”的防范机制；深化廉政教育，提升人格魅力，建立“不想腐”的自律机制。

4. 创新信访举报途径。建设主体监督网络体系，形成纠“四风”长效机制。一是进一步畅通监督渠道，用好“直通车”“网络举报”“网络接待日”等创新平台，调动参与“四风”问题监督的积极性，激发师生举报正能量。二是开通信访举报“绿色通道”，认真受理、处置问题线索，形成无处不在的监督网。三是加强部门协作的上下联动，组织开展明察暗访，充分发挥党风监督员、巡视监督员的作用。

5. 加强巡视监督。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长春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巡视监督工作实施细则》，坚持“巡视全覆盖、监督一盘棋”，以纪律为尺子，深化专项巡视，紧盯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问题，机动灵活，精准发现，定点突破，推动问题解决。一

是加强招生、基建、物资采购、人才引进、干部任用、科研经费等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集中整治和监督管理，坚持力度不减、节奏不变，扎实推进，确保反腐倡廉建设取得成效。二是建好监督执纪网络平台，充分发挥群众监督、网络监督和纪检监督机关监督作用，实现问题线索系统内共享，查处结果公开反馈，发挥查案治本功能。三是深入推进党务、院务、处务等各领域办事公开，充分发挥基层巡视监督员的作用，督促基层党员干部按章办事、秉公办事，推进阳光服务。四是加强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落实责任追究。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学校监察工作力度，完善各职能部门监管制度，探索成立审计监督委员会，增强审计监督力度，推进工会民主监督工作，形成监督合力。

6. 加强制度建设。一是健全和完善监管制度，强化权力下放后权责对等，弥补监管漏洞。二是督促全校各单位抓好制度的“废、改、立”，全面清理、修订不适应国家法律法规及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发展实际的规章制度。三是强化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优化业务流程，使学校各项工作更加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

7. 强化执纪问责。一是把握好“四种形态”，严格分类处置问题线索，一般性问题要与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努力实现问题线索“零暂存”。对函询回复没有问题的按30%左右进行抽查，对不如实说明问题向组织提供虚假情况，掩盖事实的，严格追究纪律责任。二是突出惩治重点，把党的十八大后仍不收敛、不收手，问题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作为重中之重。坚决

减存量、遏增量，持续保持遏制腐败的高压态势。三是寻求把执纪严肃的过程变成教育违纪党员干部改过自新的过程。体现严管厚爱、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理念，实现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

8. 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一是加强校园廉政文化建设，开展征集评选廉政格言、广告漫画等廉政文化创建活动，以师生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宣传廉政文化。二是建设一批“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诸如廉政教育课、学生人格素质教育等，不断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上层次上水平，发挥文化的治本功能。三是加强对领导干部的从政道德教育、对教师职工的职业道德教育和对广大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强化干部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的价值理念，弘扬教师严谨治学、廉洁从教的职业风范，培育学生廉荣贪耻、诚实守信的道德观念，使廉洁价值理念更加深入人心，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9. 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结合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选配好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选聘新一届党风党纪监督员、巡视监督员。按照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要求，通过理论学习、调查研究和业务培训，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的思想建设、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努力建设一支聚焦主责主业，忠诚可靠，清正廉洁，敢于担当，秉公执纪，服务师生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四）统战工作

坚持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以强化党外人士思想政治引领为主线，以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为重点，坚持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的方针，凝心聚力构建“大统战”格局。紧密围绕地方经济社会文化建设和学校中心工作，不断凝聚共识，建言献策，主动作为，为学校实现转型发展做出贡献。

1. 加强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一是优化平台，通过教育培训、政治安排、实践锻炼等方式，积极为党外优秀人才创造历练提高机会，推动他们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重视发挥他们在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学校改革、发展和稳定工作中的作用；二是优化结构，培养造就一支素质优良、代表性强、结构合理、数量充足、体现特色的党外代表人士队伍，以管用有效的办法、卓有成效的工作把党外代表人士广泛团结好、人心凝聚好、作用发挥好，努力为学校稳定和发展提供广泛的力量支持；三是优化方法，从发现物色、教育培训、实践锻炼、素质提升入手，在党外后备干部队伍建设上下功夫。及时向省、市统战部推荐优秀干部参加实践锻炼，在党外干部的政治任用、实职任用和兼职任用中举荐人才。在完善数据库、进一步摸清家底的基础上，争取每个党派合理配备好班子、每个基层组织都配备好后备干部。

2. 强化民主党派班子建设。一是做好换届工作，协助部分基层组织完成换届或届中调整，有计划有重点的选拔储备一批有潜力的后备人才。在高层人才队伍建设上，加强联系，跟踪信息，争取在民主党派省、市级班子届中调整中有新进展；二是强化制

度建设，以民主党派基层组织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支持和协助学校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有效推进思想、组织和制度建设。推动民主党派的基层组织完善议政建言机制、反映社情民意机制和内部管理教育机制；三是做好组织发展工作，结合各民主党派实际，合理扩大规模，改善结构，做到组织发展坚持标准、严格程序、积极慎重。重点是拟发展成员的政治审查，以及所在单位二级党委的沟通工作。

3. 充分发挥统一战线优势。一是搭建好交流沟通平台，组织好各类情况通报会、工作座谈会、专项工作征求意见会等，主动听取党外人士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促进学校科学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引导统战成员关心关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切实利用好统一战线上下沟通的平台，结合学校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依法治校及管理年建设等问题，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二是进一步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工作，关注身边人和日常事，将统战成员的一些分散议论和个人意见，经过深入调查和分析研究，转化为合理化建议，下情上达，畅通建议渠道，营造健康和谐的建言献策氛围；三是鼓励支持党外知识分子发挥专业技术优势，以科技创新助力改革发展，广泛与企业进行产学研合作，服务学校发展建设和地方经济建设。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难点和热点问题，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组织好统战代表的地方调研工作，支持统一战线成员结合专业所长服务社会，通过他们的工作提升学校社

会服务水平和美誉度。

4. 着力做好港澳台侨工作。一是支持台联、侨联和知联会等统战团体开展各项活动，尽力为他们发挥作用创造良好条件，支持、鼓励他们发挥专长，以各种形式为国家、为社会、为学校服务；二是充分发挥其海内外联系广泛的优势，支持他们在引资引智和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方面多做贡献；三是下大力气加强留学归国人员的工作，进一步摸清底子，根据上级相关工作安排，适时成立校留学归国人员联谊会。

5. 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尊重民族风俗习惯，支持和组织学校有关部门开展各种民族活动，主动倾听意见建议；二是强化学校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作用，落实责任，规范管理，严防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对校园进行渗透，严格防止校园传教问题的发生。三是继续做好“零报告”制度，健全沟通协调、信息采集、应急处置等宗教工作机制，提高日常管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抓好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四是积极帮助民族宗教人士解决生活、工作和学习中遇到的各种困难，推动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维护社会和校园和谐稳定。

五、措施保障

（一）队伍建设

以政治过硬、对党忠诚为核心，以能力提升、业务精通为重点，以作风优良、团结实干为目标，着力加强 5 支队伍建设。

1.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高标准选优配强党务干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干部、学生政工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教师等工作队伍。

2. **加强组织工作队伍建设**，努力打造对党忠诚、业务精通、严守纪律、务实重行的组工干部和“又红又专、又严又实”的组工队伍。

3. **加强纪检监察工作队伍建设**，从严纪检监察队伍管理和监督，开展业务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努力做到深化“三转”，聚焦主责主业。

4. **加强统战工作队伍建设**，引导统战干部转变思想观念，拓展工作视野，增强法治思维、创新思维，激发统战干部的学习热情，搞好理论研究工作。

5. **加强学生干部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努力建设一支“阳光、实干、高效”的工作队伍。

（二）经费投入及设备保障

贯彻落实上级要求，紧密结合学校实际，坚持保证、适当加大各项党建经费的投入力度，做到5个方面经费列入预算、划拨到位。同时，根据各部门各单位党建工作实际需要，切实做到工作设备保障到位。

1. 按要求配备经费

（1）按照上级组织要求的教师党员每人每年200元、学生党员每人每年100元的标准，全校26个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

支部) 每年党支部活动经费: 34.16 万元;

(2)按照上级组织要求,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在原有基础上,以党员数量为基准,分档增加,全校 26 个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每年党建活动经费: 34.7 万元;

(3)按照教育部本科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师生比配备标准及每年生均 20 元规定标准,设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40 万元。

2. 日常党建工作经费

日常党建工作经费由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列入部门年度预算,由学校统一审核划拨。

3. 专项活动经费

(1) “创先争优” 评比表彰活动经费: 15 万元/两年;

(2) “三育人” 评选活动经费: 10 万元/两年;

(3) “感动工大” 年度任务评选经费: 5 万元/两年。

4. 阵地建设经费: 10 万元/5 个。

5. 党建研究经费: 5 万元/两年。